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独立董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等有关规定,我们作为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,对本次董事会审议的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》进行了仔细核查,并发表以下独立意见:

- 1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以来,公司及有关各方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充分商 讨、论证,组织中介机构对相关资产开展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、法律等工作, 积极有序推进本次重组。同时,公司董事会根据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了信息披 露义务,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;
- 2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法律、审计及评估等尽职调查内容较多,相 关工作尚未完成,仍需对具体方案进一步商讨、论证及细化,公司预计无法在原 定时间内如期复牌。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 继续停牌,自 2016 年 6 月 27 日起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;
- 3、本次董事会审议该事项时,相关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独立董事: 范自力、唐国琼 2016年6月24日